公司代码:603989 公司简称:艾华集团

#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16] 年度报告摘要

##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2016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30,000,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00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24,000.00万元,占2016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90.77%,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期间。

##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艾华集团 | 603989 | 无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艾燕 | 汤建新 |
| 办公地址 | 益阳市桃花仑东路(紫竹路南侧) | 益阳市桃花仑东路(紫竹路南侧) |
| 电话 | 0737-6183891 | 0737-6183891 |
| 电子信箱 | aihua@aihuaglobal.com | aihua@aihuaglobal.com |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铝电解电容器、电极箔的生产与销售及电容器生产设备的制造,公司自设立以来即从事上述产品的生产与销售,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公司从早期生产引线式电子消费类铝电解电容器系列产品发展到以节能照明类铝电解电容器为主,兼顾消费类铝电解电容器、工业类铝电解电容器等全系列产品;根据产品外观结构,目前公司产品主要有焊针式、焊片式、螺栓式、引线式及垂直片式液态铝电解电容器,引线式、垂直片式及叠层片式固态铝电解电容器,产品示例如下:



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各类电子、电力产品中,包括节能照明、消费电子、通讯及汽车、工业应用等领域。公司产品主要应用领域如下所示:



(二)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订单式经营方式,根据客户定制产品多品种、多规格的特点,围绕订单展开采购和生产。公司采取灵活的生产经营模式,很好的满足了市场需求。

1.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具有柔性特点,生产线可根据产品规格进行调整,满足了铝电解电容器行业产品多规格的需求。公司根据订单情况制定生产计划,进行生产过程管理,管理和控制,确保生产计划能够顺利完成。公司营销中心按时客户普通订单后,提交生产管理中心进行确认,有库存的直接发货,库存不足的组织生产。若按时客户特殊订单,营销中心将组织技术中心进行产品设计并制造样品交客户,客户对样品及技术方案通过认证后签订合同。公司的业务流程如下:



2.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为阳极箔、阴极箔、铝壳、电解纸及化工原料等。公司生产管理中心于每月20日前根据订单情况结合往月需求及原材料安全库存下达下月采购计划,采购部门根据采购计划在合格供应商名录中进行采购。公司每一年度进行合格供应商的评价和筛选,按价格、品质较好的供应商列入合格供应商名单,并与之建立长期供货关系。在日常运营过程中,公司还对供应商的基本情况、资信、质量保证能力、价格、供货周期进行跟踪记录,及时掌握供应商动态。上述采购模式是公司与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并保证了原材料的供应和品质。

3.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是直销,少量经销。该模式有利于公司及时掌握市场需求变化,调整销售策略,降低回款风险,并提高客户满意度,更好地进行售后服务。公司根据产能和历年销售情况,在前一年末与主要客户签订框架性销售协议,客户在约定范围内根据其需要分批下订单,约定具体数量、价格、规格、性能等指标。

3 公司行业情况说明

根据国家信息产业部《电子信息产业行业分类》,铝电解电容器制造属于电子元器件行业中的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行业之"铝电解电容器"细分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电极箔为铝电解电容器用关键原材料,电极箔制造根据国家信息产业部《电子信息产业行业分类》属电子信息产品专用材料制造行业之"电容器用铝箔材料",公司行业定位如下图: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2016年 | 2015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4年 |
|---|---|---|---|---|
| 总资产 | 2,284,502,765.09 | 2,044,945,022.67 | 11.71 | 1,167,275,076.92 |
| 营业收入 | 1,553,647,139.85 | 1,308,500,033.28 | 18.73 | 1,173,819,164.4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64,403,834.05 | 225,802,284.14 | 17.10 | 180,445,058.0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238,020,004.28 | 217,281,855.07 | 9.54 | 181,993,202.7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1,781,657,848.50 | 1,727,254,014.45 | 3.15 | 772,903,805.56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56,632,052.12 | 250,616,815.26 | 42.30 | 237,356,904.31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88 | 0.87 | 1.15 | 0.89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88 | 0.87 | 1.15 | 0.89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5.22 | 16.52 | 减少1.30个百分点 | 26.00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第一季度(1-3月份) | 第二季度(4-6月份) | 第三季度(7-9月份) | 第四季度(10-12月份) |
|---|---|---|---|---|
| 营业收入 | 309,789,500.06 | 385,712,061.78 | 386,463,940.58 | 471,681,637.4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54,759,554.00 | 78,725,774.37 | 67,146,600.57 | 63,771,905.1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42,079,329.52 | 61,861,128.08 | 60,363,014.55 | 73,716,532.1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7,987,437.83 | 85,932,371.57 | 107,283,261.50 | 95,428,981.22 |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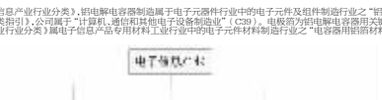
|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17,400 |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15,382 |
|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0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0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全称) | 报告期内增减 | 数量 |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股东性质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湖南艾华投资有限公司 | 0 | 146,533,125 | 48.84 | 146,533,125 | 无 | 0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王安安 | 0 | 48,661,875 | 16.22 | 48,661,875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平安财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0 | 9,375,000 | 3.13 | 0 | 无 | 0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殷宝华 | 0 | 5,250,000 | 1.75 | 5,250,00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艾立宇 | 0 | 5,250,000 | 1.75 | 5,250,00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袁辉 | 0 | 3,900,000 | 1.3 | 3,900,000 | 无 | 1,300,000 | 境内自然人 |
|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九组合 | 3,183,364 | 3,183,364 | 1.06 | 0 | 未知 | | 未知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新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956,453 | 2,956,453 | 0.99 | 0 | 未知 | | 未知 |
|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 2,022,076 | 2,022,076 | 0.67 | 0 | 未知 | | 未知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核心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00,077 | 2,000,077 | 0.67 | 0 | 未知 | | 未知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前十名股东中,公司第一大股东湖南艾华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艾立华与王安安为夫妻关系,艾立华与艾立宇为兄弟关系;在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 | |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无 | | | | | | |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53,647,139.85元,同比增长18.73%;营业成本1,011,767,209.23元,同比增长18.38%;实现净利润264,689,472.20元,同比增长15.9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64,403,834.05元,同比增长17.10%。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2,284,502,765.09元,同比增长11.71%;总负债466,685,178.02元,同比增加67.38%;股东权益(归属于母公司)1,781,657,848.50元,同比增长3.15%。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4.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本期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如下:

| 子公司全称 | 主要经营地 | 注册地 | 业务性质 | 持股比例(%) | | 表决权比例(%) |
|---|---|---|---|---|---|---|
| | | | | 直接 | 间接 | |
| 香港艾华电子有限公司 | 中国香港 | 中国香港 | 贸易 | 100 | | 100 |
| 益阳艾华富贵电子有限公司 | 湖南益阳 | 湖南益阳 | 电容器制造 | 96.67 | | 96.67 |
| 益阳艾华鸿运电子有限公司 | 湖南益阳 | 湖南益阳 | 电容器制造 | 100 | | 100 |
| 益阳华盛电容器有限公司 | 湖南益阳 | 湖南益阳 | 电容器制造 | 100 | | 100 |
| 江苏立霸电极箔有限公司 | 江苏南通 | 江苏南通 | 铝箔制造 | 60 | | 60 |
| 四川雅安艾华电极箔制造有限公司 | 四川雅安 | 四川雅安 | 铝箔制造 | 100 | | 100 |
| 四川艾华电子有限公司 | 四川罗江 | 四川罗江 | 电容器制造 | 100 | | 100 |
| 绵阳高新区资江电子元件有限公司 | 四川绵阳 | 四川绵阳 | 电容器制造 | 100 | | 100 |
| 新疆宏泽铝箔制造有限公司 | 新疆伊犁 | 新疆伊犁 | 铝箔制造 | 100 | | 100 |
| 深圳市艾华智泓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深圳市 | 深圳市 | 贸易 | 100 | | 100 |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暂时闲置情况

1、2016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2016年度,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397,540,917.18元:铝电解电容器扩产项目使用31,545,251.91元,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借款使用340,148,119.95元,高分子固态铝电解电容器产业化项目使用25,848,545.32元。

2016年度,募集资金专户取得利息收入17,702,819.03元,支付银行手续费及账户管理费10,790.05元。

2、2016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结余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11,696,744.03元,另外,以银行理财产品形式存放于其他银行余额为170,000,000元,合计余额为181,696,744.03元。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授权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在60,000万元的额度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管理层实施相关事宜。授权期限为一年,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具体如下:

1、投资概述

为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的短期现金管理类和固定收益类理财产品投资,以增加公司资金收益。

2、投资额度

根据公司的资金状况,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产品投资,单笔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

(1)现金管理类:包括现金、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基金、期限不超过7天的借券逆回购,到期日在1年内的政府债券等高流动性短期金融产品。

(2)固定收益类:包括国债、央票、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可转债、债券回购、期限超过1年的银行保本浮动收益或非保本浮动收益银行理财计划、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等。

以上两个投资品种可以由公司直接购买投资,也可以由公司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以上述两个投资品种为主要投资范围的理财产品。

(3)不得直接投资境内外股票、证券投资基金等有价证券及其衍生品。

4、资金来源

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5、投资期限及决策期限

单笔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

6、投资决策及实施

在上述投资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机构、理财产品品种、明确投资金额、投资期限、签署合同或协议等。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并建立投资台账。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购买保本型投资产品进行了严格论证,由于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虽然上述投资范围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不排除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因此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

为尽可能降低投资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机构。公司持有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等金融资产,不能用于质押。

2、建立投资台账,及时跟踪、分析各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可能出现不利因素,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负责对各项理财品的投资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对其投资情况进行审计,并向审计委员会进行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必要时可聘请外部专门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披露该项投资下的具体投资情况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短期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通过适度的短期理财产品投资,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丰厚的投资回报。

四、审议程序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捌亿元(8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的短期现金管理类和固定收益类理财产品投资。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捌亿元(8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的短期现金管理类和固定收益类理财产品投资。

本议案无需提交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的短期现金管理类和固定收益类理财产品投资,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的短期现金管理类和固定收益类理财产品投资,是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能够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意见

艾华集团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董事会将该事项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审批和决策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的规定。

综上,平安证券对艾华集团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计划无异议。

特此公告。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3989 证券简称:艾华集团 公告编号:2017-008

#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7年4月15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由艾立华董事长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16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16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拟以2016年12月31日总股本30,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00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24,000.00万元,占2016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90.77%,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期间。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拟以2016年12月31日总股本30,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00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24,000.00万元,占2016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90.77%,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期间。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本项议案关联董事立立华、王安安、殷宝华、艾立宇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聘请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2016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7-2019年)》(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五、审议通过《201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控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3989 证券简称:艾华集团 公告编号:2017-009

#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17年4月15日上午在艾华集团办公楼三楼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远彬主持,参会监事认真审议并以举手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项议案将提交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主要内容:监事会应邀列席了报告期内召开的历次董事会会议,认为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能够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工作,公司董事会对2016年年度报告会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016年年度报告会文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均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反映出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未发现参与2016年年度报告会文及摘要拟定和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2016年年度报告会文及摘要真实反映了本报告期公司的实际情况,所记载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拟以2016年12月31日总股本30,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00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24,000万元,占2016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90.77%,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期间。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预计事项符合公司业务经营和发展的实际需要,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所涉及的价格客观公允,关联交易公平、合理。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无需提交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银行授信及授权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2016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控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3989 证券简称:艾华集团 公告编号:2017-010

#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2016年度与关联方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总结,并对2017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内容列示如下:

一、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 关联交易方 | 关联关系 | 关联交易内容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 2016年预计发生额 | 2016年实际发生额 | 2017年预计发生额 |
|---|---|---|---|---|---|---|
| 湖南汇达珠宝有限公司 | 集团兄弟公司 | 采购商品 | 电汇 | 0 | 368,420.00 | 0 |
| 湖南鑫泰麻床垫股份有限公司 | 集团兄弟公司 | 采购商品 | 电汇 | 0 | 51,120.00 | 0 |
| 湖南华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集团兄弟公司 | 采购商品 | 电汇 | 0 | 7,857.31 | 0 |
| 王安安 |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总经理 | 房屋租赁 | 电汇 | 250,000.00 | 252,000.00 | 250,000.00 |
| 艾亮 | 公司实际控制人艾立华和王安安之女、公司副总经理 | 房屋租赁 | 电汇 | 350,000.00 | 306,000.00 | 350,000.00 |
| 艾燕 | 公司实际控制人艾立华和王安安之女、董事会秘书 | 房屋租赁 | 电汇 | 96,000.00 | 96,000.00 | 96,000.00 |
| 殷宝华 | 公司股东、董事、公司副总经理 | 房屋租赁 | 电汇 | 36,000.00 | 36,000.00 | 36,000.00 |
| 张婕 |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安安之侄 | 房屋租赁 | 电汇 | 36,000.00 | 36,000.00 | 36,000.00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湖南汇达珠宝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集团兄弟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参股的公司)

注册地址:益阳市资阳区长春镇兆源桥(皇家湖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刘晓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金、银、玉器加工、回收、销售;日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湖南鑫泰麻床垫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集团兄弟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参股的公司)

注册地址:益阳市高新区跃进山路20号

法定代表人:罗建光

注册资本:4,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床垫的研发、生产、销售;麻制品的研发、生产、销售;棉花制品的研发、收购、生产及销售;各种钢筋线材、弹簧、床网的生产、销售。

3、湖南华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集团兄弟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参股的公司)

注册地址:益阳市赫山区金秀路帽子坝进7号

法定代表人:谢国华

注册资本:4,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锂离子电池及其材料研发、设计、制造、销售;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研发、设计、销售;锂离子电池应用系统开发设计、销售;货物进出口业务,技术进出口(以上项目涉及行政许可须取得行政许可后方可经营,但国家规定经营或禁止进出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4、王安安

(1)关联人介绍:王安安,1966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在读EMBA,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女企业家商会常务理事,中国女企业家协会第五届理事会副会长、湖南省女企业家协会副会长。曾任职于益阳县电容器厂,历任益阳资江电子元件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2)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总经理。

5、艾亮

(1)关联人介绍:女,1986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 曾任湖南艾华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历任公司项目部经理,艾华宇阳执行院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2)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艾立华和王安安之女,公司副总经理。

6、艾燕

(1)关联人介绍:1989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历任公司法务主管,平安证券北京投行深业务经理,湖南艾华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总监。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2)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艾立华和王安安之女,公司董事会秘书。

7、殷宝华

(1)关联人介绍:殷宝华,男,1969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主修电子工程,曾任职于广东华宝英唯电子有限公司,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积华公司总工程师,深圳广东省肇庆市"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广东省电子工业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中国电子学会电子信息科学技术奖"等荣誉,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2)关联关系:公司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8、张婕

(1)关联人介绍:197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中南大学化学系,本科,曾任绵阳高新区资江电子元件有限公司技术部部长,生产总经理,常务总经理,现任绵阳高新区资江电子元件有限公司常务总经理,公司总裁办总裁助理。

(2)关联关系:公司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安安之侄。

三、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执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影响

本公司发生的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3989 证券简称:艾华集团 公告编号:2017-011

#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提高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捌亿元(8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的短期现金管理类和固定收益类理财产品,单笔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管理层实施相关事宜。授权期限为一年,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具体如下:

一、投资概述

1、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的短期现金管理类和固定收益类理财产品投资,以增加公司资金收益。

2、投资额度

根据公司的资金状况,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产品投资,单笔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

(1)现金管理类:包括现金、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基金、期限不超过7天的借券逆回购,到期日在1年内的政府债券等高流动性短期金融产品。

(2)固定收益类:包括国债、央票、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可转债、债券回购、期限超过1年的银行保本浮动收益或非保本浮动收益银行理财计划、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等。

以上两个投资品种可以由公司直接购买投资,也可以由公司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以上述两个投资品种为主要投资范围的理财产品。

(3)不得直接投资境内外股票、证券投资基金等有价证券及其衍生品。

4、资金来源

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5、投资期限及决策期限

单笔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

6、投资决策及实施

在上述投资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机构、理财产品品种、明确投资金额、投资期限、签署合同或协议等。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并建立投资台账。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购买保本型投资产品进行了严格论证,由于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虽然上述投资范围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不排除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因此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

为尽可能降低投资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机构。公司持有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等金融资产,不能用于质押。

2、建立投资台账,及时跟踪、分析各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可能出现不利因素,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负责对各项理财品的投资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对其投资情况进行审计,并向审计委员会进行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必要时可聘请外部专门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披露该项投下的具体投资情况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短期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通过适度的短期理财产品投资,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丰厚的投资回报。

四、审议程序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捌亿元(8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的短期现金管理类和固定收益类理财产品投资。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